

清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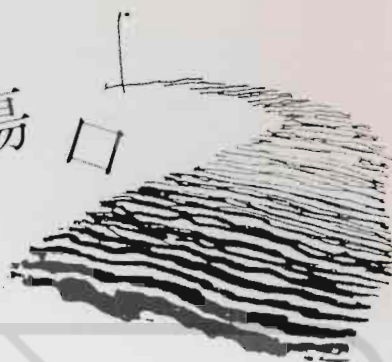
16

文學亮麗人生



ALIRAN JERNIH • 1-11-1993 • KDN6767/1/93 • RM2.00

河堤的傷口



* 佩韋

古老古老河守候万千岁月
澎湃澎湃历经沧桑
古老古老庙驻扎于河畔
赳赳昂昂巡察小镇成长
小镇长成了
古庙已他迁
遗下残垣破瓦
压得河堤满满是伤
美丽水鸟 在
伤口

不再吟唱

木桥斑斑驳驳咳得沙哑
冒一身冷汗瑟缩在朝阳夕照里喘息
潮水起起落落为河堤把脉
晚霞西窗剪影替河堤煎药
河堤病了
支支椿木连成
一线

日夜放哨

化学废料触痛了伤口
垃圾恣意散播病毒
河堤发炎了
高烧不退
疯狂地对著太阳咆哮
悲愤地朝著月亮怒吼
环保再教育
是绿的希望吗？
垃圾再循环
还我

蔚蓝的天空？

河堤的伤口
期待新鲜空气处处飘
盼望清清河水潺潺流
请小镇住民
腾出几许
空间

让河堤好好地疗伤

稿于 18-8-93

編輯手札·

《共同负起文学保温工作》



* 岳衡

俗语说：“创业难艰，守成不易”，这话很有道理。

《清流》自从九〇年创刊迄今，转眼间已经历四年旅程，四年来，在各位编委、作者、以及读者们的热心支持之下，《清流》在内容、编排、及设计方面都有所改进。

不过，基于某些难于预见的客观因素，使到《清流》在最近两年，无法做到“每年出足五期”，这点我代表本刊同人，向各位读者，尤其是长期订户深致歉意。

驼铃先生曾经说过：“出版《清流》，是为马华文学进行保温工作，要进行文学保温，就须有个按时出版的文学刊物，以供大家发表作品与阅读。”

《清流》便是在这种情况下诞生和成长，虽然我们会面对一些困难；但，我们会坚持不懈地努力，希望作者们继续惠赐佳作，更希望广大读者给予鼎力支持，共同负起文学保温的工作！

· 目錄

封面

“惑”（水彩）

○ 許心倫

封底

許心倫女畫家簡介與其作品。

封二

河堤的傷口

○ 佩 韋

編輯手札

共同負起文學保溫工作

○ 岳 衡

1

評介

確實開始做的時候了
霸道的小說與我

○ 駱 明

4

○ 柏 一

7

散文

又見西華

父愛濃濃

野鴿

懷揣海南

偽造的春色

爭取閱讀時間

背影

全能

悠悠填山情

懷念母校

念這一季

○ 草 莽

12

○ 有 明

14

○ 碧 枝

16

○ 莫 河

18

○ 李 龍

20

○ 水 菱

22

○ 秦 林

24

○ 心 水

26

○ 懷 鷹

28

○ 白 荷

31

○ 依 詩

34

目錄



戲劇

寶貝兒

○懷 鷹 37

詩

1. 創作 2. 面壁
1. 夜醒 2. 走入意境 3. 修憲四題
小丑
童詩：大家庭
星咏

○周若濤 39
○傳承得 40
○葉 明 43
○冰 谷 44
○碧 枝 45

小說

上當，上當
歧途
恩情無價

守不住一片陽光

○劭 安 46
○臻 杰 49
○Khadjah Hashim 53
紀岳譯
○章 欽 60

書欄

新書介紹

65

《確實開始做的時候了》

* 駱明 (新加坡)



第三届“亚细安华文文艺营”刚在1992年6月4日至7日在大马吉隆坡胜利结束。

这一次会议的主题：“开创亚细安华文文艺新境界。”

亚细安国家的大马、泰国、菲律宾、印尼、新加坡均派代表出席会议，只有汶莱还未有人与会，这是美中不足的。

大会通过了成立亚细安华文文艺营永久性秘书处；出版亚细安华文散文选集；设立亚细安华文文学奖；亚细安巡回演讲或座谈会，加强沟通、交流；继续出版特辑；交换书刊资料等；另外，为使亚细安华文文艺营能更具有独立性及代表

性，也将设有会徽。

这些会议的议决，有的是过去二届已谈过的，也有部份已经开始做了，也有认为虽然有做，但是还应该原有基础上，再做多一点，做得更好一点。

这也就是我们常说的，一人的声音小，多人的声音大，一个人认为可做，就是做了，也不一定能有成效，就有可能也不大，可是，在某些时候，某些地方，大家认定应该做的，应该进行的事项，做起来力量大，成效较显著。因为那是集思广益，群策群力。

搞文学如果在一个地区来搞，那也可能只是某一些人在工作，有

人因此会认为这些人不务实际，没有成效，白花气力，可是，当然其他地区其他人的声音，力量加在一块的时候，那工作情绪，工作热忱就不同了，反应也就不同了，结果也有了显著的不同。

这也就是柬埔寨的问题，在亚细安国家的亚细安国土上。在联合国的辩论上都能取得更大的呼应，更有效的结果，更多人的注意，才能更快取得成效。

华文文学之能会成为亚细安地区华文文学，我想在彼此之间就能产生了许多联系，取得了彼此之间的互相关心、互相照应；如果能在大家互相协作的进程中，大家互相支持，互相勉励，互相沟通，这在彼此之间是有利而无弊的。

亚细安国家的文艺的生存及发展，都在共同的问题上有许多相似及相同的问题，而且许多国家在国家的组织，种族的结构，语言的复杂等情况都有其共同性。

我们大家都经历了殖民地统治，我们同样都是一个多元种族，多种语文，多元宗教的社会。

在国内我们是一个种族和睦共处的社会，在经济政治我们也是繁荣及稳定的。

虽然，难免我们在局部有些大家不尽相同之处。

这本来就应该具有求同的思想、心理。

亚细安华文文艺虽然承受了来自五四文学运动的精神，但是，亚细安华文文学却有其独特性及独立性，也就是说亚细安华文文艺虽然也是世界华文文艺的一环，但是，不同的是，亚细安华文文艺工作者都是在当地生长，在当地受教育，也同样是国家的主人，因此，在创作上，在表现上，在思想上，他们都是具有国家意识的，他们是国家的一员，因此在文学上的表现也是爱国的，是国家主义的。

这是跟美华的作者有很大的不同点，因为许多美华的作者大都来自台、港或中国大陆，他们都在原国土中生活过，受过教育，有那种感受。那感受是很深，那感情还是很重的。

因此说，亚细安地区有亚细安

自己的华文文学——亚细安华文文学。亚细安华文文学有他独特的作风、风格及条件，亚细安华文文学也应该发扬及发挥的条件。

我们常说：一人计短，两人计长。

我们也同意，在发展华文文艺的时候，亚细安区域内任何一个国家在单独行动时是会有局限性的。

这种局限性的原因也是很明白和清楚的。

因此，如果我们能够将亚细安各国搞华文的力量集合起来，将经济集合起来，将人力集合起来，将兴趣发挥起来。

将过去原本可以做的一些事情，让大家都共同来做来承担，那不只可以集中力量，最低限度也会多一些人来，多一份力多一分热闹。

比如：这一回拟出版的“亚细安华文散文选”，原本任何国家都可做，也许也做了，现在集中五个国家来做，这样可以印多一些，就

是还是印一样的数目，我想在作用上，在声势上，在影响上，感觉上，也是不同的。

再比如：每一届如能从各国推选出的五名代表再推选一名或让五名均入选，然后发给一个小奖励，我想那种影响，作用，感受也是不同的。

过去，我们一直计较诺贝尔文学奖不发给用华文写作者，亚细安华文学奖虽然还达不到那样的高，那样大，那种荣耀，但是我想那已经在逐步发展了。

我们希望我们有一天有一个机构能有这种作用，大家都一直在等待。

还有，有了亚细安组织，我们可通过交流、来往、巡回演讲，沟通、了解。人类本来就应该互相了解的。

在第三届“亚细安华文文艺营”结束以来，因为大家已经得到一个共识，因此，我认为现在最重要的是确实开始多做，而不是进行在谈的时候。做就会有成果的，我们等候。

《霸道的小說・與我》

——雙福生活營講座演詞



* 柏一

我今天的題目，用了一個比較奇怪的形容：“霸道的小說”。不知以前是否有人用過？也不知別人是否同樣會覺得“小說很霸道”？

(一)它霸道地占据我的时间

我说小说霸道，对于我，它的确是。

小说从一开始，大概是从我开始懂得欣赏它的时候吧！就显得非常霸道了。记得，在中学时代，我最大的兴趣有两个，一是与朋友聊天，天南地北地聊，自认为很懂事，非常快乐。另一，就是看小说，由琼瑶、倪匡、亦舒的流行小说，到贾桂林、苏珊及维多利亚、赫德等的世界名著，我都懂看，看得津津有味，有时干脆挤着一盘饭，边吃边看，口眼并用，两大享受同时进行，其乐无穷（不过，根据专家说，边吃饭边阅读，会消化不良的哩！）可是，为了争取看小说的时间，当时的我也管不了什么养生之道了，就一直让霸道的小说霸占去吃饭、睡觉、逛街，甚至部份做功课的时间。

毕业后，为了工作，就很难再自由地运用时间了，本以为在不必再应付考试的情况下可多看课外书，岂料由于时间有限，奔波于都市里的日子，

书反而看得更少。但它对于我那霸道的诱惑，依然使我在放下书包后的生活中，不能狠心抛弃它。在这时期，看的小说是较有选择性的。

后来，也就是放下笔没再写稿后的后来，有一天，突然有股冲动，想重新执笔写写心里的话、眼里的故事。刚好得悉首届乡青小说比赛的举行，就提笔写下“养儿”那个故事，得了第二名。之后，小说对于我就更霸道了！

(二)它霸道地逼我动笔和付出感情

它不只要我读它，还要我写它。

也就是得奖的一股鼓舞，加上素向的一股热爱，我写下一个又一个故事，在现实与虚幻间，玩弄小说主人翁的性情；也在不经意之间，让小说玩弄我的感情。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早已说过了，小说是霸道的，要看出一篇小说的味道，必然付出一些感情；而要写好一篇小说，我认为，更非得付出自己的感情不可。那为什么说成“玩弄”这么难听呢？是因为，每一篇小说里有不同特性的人、不同性质的故事情节，要把它写得生动、企望能引起共鸣，我说，一个作者的感情必须随着角色的更变而演幻，这是文字功夫以外，很难做到却应该做到的一点。

因此，我一再强调，小说确实霸道。我可以不为任何付出感情，但却不可以对小说吝啬感情。莫怪乎有人说，写出一篇有血有肉的小说，真是呕心沥血的！

(三)它霸道得要我朋友上效寮

小说的霸道，除了在感情方面显示之外，在理性的、知性的各种知识方面，也十分霸道。怎么说呢？很简单，当作者在处理某一领域里的故事时，本身必须对这领域有所认识。举个例子来说，我当时写“粉红怨”，

要写一个青年步入歧途，险成男妓的过程，当中，有一段男主角，也即是萧平，走入现代妓寨的描述。而这现代妓寨，操皮肉生涯的是男人而并非女人。我毫无这方面的经历，又如何去描写那里头的情景以及那些人的言行举止和心态呢？

我觉得很棘手，也想得很苦脑，只凭想像，没错，是可虚构出来，但必然和确实的影像有所出入，也自然不够生动。

于是，我请一位男性朋友上门一探究竟。终于，在通过他真实经验的口述之下，顺利地写成了一段男妓应征的过程，也知道了各种资料以加强故事的真实感。很多人在阅毕这个小说后都会问我：“你怎这么清楚那圈子的事？”其实，除了那一个情节外，在其他部分我也有下过一些功夫，例如通过日常观察、书籍上得来的知识及朋友的经历等等，结合起来，都可以帮助我写成一篇又一篇的小说。

就以上知识的探索而言，也是小说霸道的一个印证。如果我们写散文、写诗，可以随着本身情怀而随心所欲抒发，写一些我们熟悉的、有感而发的事物，可能写起来也比较舒畅，可以把自己、把自己的情感落入作品里。

（四）它的霸道促使作者生活多面化

可是，写小说，不能只一味抒发。小说有极其感性的一面；也有极其理性的一面。在一定的程度上，它反映了社会、反映了人生，也反映了人性。它可以有各式各样的题材。变化多化端的情节发展，尽情显露其多面性。但绝不能违反一些准则，它必须有一些可以成立的理由来支撑故事整体，不能变成乱写而失去说服力。（当然，写科幻小说可能比较例外。可以有虚构的成份在内，但一篇好的科幻小说也有一定的根据和原理，作者知识范围其实该更丰富和广泛。）

因此，在不得不多吸取各领域各方面的知识下，小说作者生活就不得

不多面化，以“知得越多越好”的方式，去和不同的人、不同的事物打交道，把自己变成一个储电箱，知道的东西越多，储入的电流就越多。当需要时，储入的资料就能化为一道又一道强而有力的光和热，让整篇小说活色生香地呈现出来。

换言之，是小说的霸道，逼使作者去接受本来不需要接受的知识、去尝试得到本来一辈子也可能派不上用场的经验。

(五)它的霸道令真人真事公诸于世

另一方面，霸道的小说也给予了作者很大幅度的自由。怎么说呢？

因为，既然是小说，是写出来的、作出来的，就不能否定其虚构的成份。当作者遇到一个现实的例子，看不顺眼或有着深切的感受时，就可以通过技巧的处理手法，把它写成小说，展现在社会人士前，可以引起共鸣、引起关注，甚至，也是一个活生生的控诉，把丑人丑事公诸于世，当事者也奈何不得，因为既然是写小说嘛，也自然有“如有雷同、纯属巧合”的自由。我想，总没有人一厢情愿地自认是故事的主人翁吧！？即使有，作者也可以一笑置之，说：“我写的是小说，不是报导文字。”

这也就是霸道的小说巧妙之处了。当然，如果要处理一篇真人真事的小说，作者必须很有技巧，且要客观和冷静，不要把创作沦为人身攻击的文章。

也许可以这么说，霸道的小说是一件武器，但不能用它随便伤人。一篇好的小说，除了像一面光滑的镜子，映现出社会面貌外，也有引人入胜的文字艺术以及引人思考的启发作用。

我之所以爱看小说、爱写小说，也正因为它的霸道，我可以任由思想驰骋，去捕捉一个又一个的灵感、塑造一个又一个的人物、布置一段又一

段的剧情，把虚虚实实的人和事串连起来，在小说霸道的外壳下自由自在地伸张。

总的来说，在我心目中，小说的霸道的特性除了以上种种外，还概括了以下三点：

第一，在感情和性情上，它紧紧把作者、读者和小说主人翁结合在一起。可以这么说，在写的时候，作者和剧中人发生感情；而在读的时候，是读者和剧中人发生感情，也就是说，透过字里行间的人物，小说发挥了神奇的联系作用，这和一般以第一人称的散文，以作者本身生活的呈现而引起的共鸣是不一样的。

第二，在时间和空间上，小说可以无限自由地悠游，只要有条有理地处理。一个中篇小说可以包容一个人的一生，甚至几个人的一生。这种霸道的演幻，常常教作者和读者穷追不舍。

第三，也正由于小说有着霸道的独特性，作者大可以肆无忌惮地“出卖”自己、“出卖”朋友。作者可以把自己的遭遇和经验融合在小说内容里，而不必担心自己赤裸裸地展现在读者面前，因为既是小说，作者能多么堂而皇之说：“那是小说，是虚构的！”不必有任何欲语还休的心理障碍。

好了，由于时间有限，我只浅略地与大家分享个人对小说的一些认识和感受，我的谈话就到此为止，谢谢大家。



《又见西华》

* 草莽



近日在教学专业职工会（KPPK）的一项学校代表会议上，又见到了该会全国总秘书兼吡叻州分会秘书西华·苏布拉马念。

西华（SIVA），原是印度神名，中国旧译“湿婆”或“大自在天”，系破坏神。现在许多印度人爱以之命名，就像华族的“亚明”，“亚财”那么普通平常。全马少说也有上百个西华·苏布拉马念，可是，彼西华非此西华。

第一次见到西华，是六七年前教师两薪制喊得震天价响的时候，在一项汇报会上。一个黝黑高大的汉子，双眼炯炯有神，讲起话来清晰明白，绝不拖泥带水。他详细讲述向政府争取两薪制的经过、各类薪金的差异、转入新的薪金制插进那一点……发言的就是西华，果然有领袖气度、大将之风！

后来，我又知道：教学专业职工会吡叻分会本应设立在首府怡保，但因西华及全国主席、财政等职要在太平一带执教，吡叻分会便搬到太平来，以方便办事。该工会的全国中枢也是在太平，这真是雨城的光荣啊！

拥有五万余名会员的教学专业职工会，原是我国第二大职工团体，会员人数只略少于种植工友联合会。不过，据闻现在种植工友联合会的会员已减少，教学专业跃升第一。

同样是为工运效劳，西华从总会领得的服务津贴是每月区区一百五十元，种植工友联合会主席那拉炎南却是每月数千元薪水，出入还有豪华大

房车，真是同人不同命！

又见西华，仍是那么魁梧，讲话精警有力，处事稳重，予人“可信赖”的感觉。我发现他开始秃顶了，是从中央脱落起那一种，幸亏前面那一撮头发仍顽强的坚守着阵地，假如它们一朝“撤退”，那么秃头就明显啦！

颜面上也显现着倦意。多年来为会务奔波，还要处理各种杂务，穷年累月在忙，不疲倦才怪啊！

发言完毕，他匆匆提起公事包离席，要驾车赶到吉隆坡开会。还未上车，却有一位学校代表跑来车旁，有要事找他面授机宜，谈了十余分钟。

会议仍在进行。副主席发言时，讲起西华目前汽车重要零件坏了，荷包大出血，当然是自费。更透露西华遭到“放逐”的事。

事缘去年太平某英文改制中学由一位极端份子出任校长，种种措施，令该校教师、校友和董事哗然，反对之声四起。西华也加入反对的行列。该极端份子后来被调离了，不料不降反升，出任该县教育局长，这一来西华可有苦头吃了。最后是惊动了新上任的全国教育总监，亲自处理此事，把县教育局长降为某师训学院院长，西华则调到务边，由小学副校长升任正校长。

为了会务，他每天仆仆于途，奔波于太平与务边之间！真是骇人听闻！

这种赶路的日子不好受啊，怪不得他脸上疲态毕露。

他最近又无敌手蝉联下一任的全国总秘书职位。会务的重担还要驮好远好久啊！

(8 - 8 - 1 9 9 3)

《父愛濃濃》

*有明

每年父亲节，必会引起诸多感触。我觉得有福气享受父爱，确实是人生最大的满足。父爱长存、父爱永在，人生还求什么？

小时只有父亲可袒护我，母亲的苦鞭毒打，父亲除了痛彻肝肠，必会厉声苛责母亲，对我却百般呵护安慰。温暖来自父爱，温情发自父亲。

犹记父亲背着我玩游戏，高高地骑在爸的背上，可真得意，有时多像骏马飞跑，有时又团团转地兜圈儿，真是乐陶陶。父亲教我唱儿歌，又给我讲很多动听的故事，其中以“楚霸王”和“三国演义”里的主要人物讲得最精采，父亲把赵子龙形容得像舞台上的名伶那么生动。平日父亲常提醒我背诵千字文和三字经。他常为我买玩具或自创玩具逗我开心。每年中秋他必会特制新式灯笼，故我提的灯笼和别的小朋友的完全不一样。

父亲一到家，定会带我上茶楼吃饱饺点心，接着是到电影院去看泰山影片集。

朋友都说我的名好别致，那是爸为我取的，故我非常喜爱自己的名字。

只要我撒娇，父亲是有求必应。父亲爱我，同时更爱他的外孙，祖孙玩得乐融融，父爱亲情浓加浓。

我们的邻居苏苟哥，也是一位好爸爸，他母亲常埋怨媳妇不会生男偏生女。苏苟哥却把四、五个女儿疼得如宝贝、命根似的，常用大型脚车载着女儿去兜风、逛街，车头载一个，车后大木箱却载两、三个小宝贝。

看电影或看马戏时，他左右手环抱着女儿们坐在大腿上，费了两、三个小时，从不说半句厌烦的话。

这么疼爱女儿的父亲可不容易找哟！

父亲节正是儿女向慈父表达敬爱心意的好机会，天伦亲情应重视！天伦快乐值得歌颂！

（稿于1993年父亲节）



《野鸽》



* 碧枝

发觉时，它身子已腐烂，只是羽翼还完整，让我辨认得出，那份熟悉！

那天午后。骤雨倾盆而落。我倚在小阳台的栏杆，见远山近树和久违的雨醉浴重逢的惊喜中，无意间垂首，看到楼下车房的雨盖露台上，积满了水，感觉不寻常以目光搜索之下，终于发现出水的小圆洞被一只野鸽阻挡了。心绪悸动中找来一根竹竿，想拨开它，没料到一挑一拨之间，野鸽子竟在淅淅急雨中断了气！！

常见它，结伴觅食。带着伴儿飞飞落落在街巷、草地、电缆上。没有囚笼的束缚，没有局限地翻飞。

屋前院后，不时传来它愉悦的轻唱：咕咕……咕，咕咕……咕！我多么爱听这串平和温婉朴素无华的音调呵！

生命，没有贵贱之分，死亡，却有轻重之别！当然，它的死轻如羽毛！完全不像一个少女被同类强奸后杀复碎尸那般教人愤慨！谁会为一只默默死去纤纤弱小的野鸽追究？验尸？我联想到鸟类飞禽也是有情天地间的活物，它亲密的伴侣，一起行行歌歌有唱有和的知音呢？早已随风转向而去了吗？哦，不，我怎能胡乱地把天鹅那种稀世的爱情感放在野鸽的生活中，还将之互相比较呢！这岂不是犯傻！

其实，自己也觉得奇怪，无端对一只死去多时的野鸽感触丛生，更从一只鸟尸联想起人间的生生灭灭。生是不由自主，死，何尝不是？也许野鸽子也如我一般希冀：活着应是一种自然无争，不计得失的平和演出！悠游自在于世间的，发挥个己所长直到生命的终点。至于死是怎样的情景？理它作什么呢！我在雨去之后天尚茫茫时，将野鸽的碎尸湿羽悄埋草地中。耳边隐隐又听到咕咕！咕咕……咕！那是它的哀鸣吗？

版畫／徐仲偶



《懷怙海南》



* 莫河（新加坡）

我生平第一次敲响了故乡海南的那沾黏着层层坚厚的尘埃的门扉时，
我的心灵，早就已归属于她。

去年的六月天，从酷热的海风里归来后，我无时无刻的怀怙着那里的一切底一切。虽然我浪迹天涯海角，虽然我的感情已乾涸得象一潭无一滴水波的古井。但是血浓于水，我仍然无法淡忘海南。我想世间不再会有任何的力量，轻易抹干了我对海南的记忆与内心的感受。因此，我无时不在布满星斗的夜窗前，在甜美的梦影里，怙怀着热情似火的海南。……

回到狮城后，我时常遥念着灯火朦胧的海口市，那新与旧交替的建筑物、那杂乱轰鸣的汽车引擎声、那五百多万人的心脏怦然跳跃的响声、那习习掠扇的海风、那墨翳翳的热带椰树，摇曳着婀娜多姿的舞姿，是幅幅迷惑人们的伊甸园的山水彩画。

海南的每一个城镇，都在煦暖的阳光里，从昨夜的梦魇里醒来，带着健康、活泼的脸庞。虽然到处都是被汽车，被大风刮飘起的滚滚尘埃，但风过天晴，一切都回归原状。我被包围在风沙飞扬的世界里，虽然眸瞳阵阵刺痛，空气窒息，我不会厌倦，更不会喷发出一句牢骚的话儿。地球上

不会有不热爱自己的乡土的子民的。

我永远忘不了华灯初上的海口南门的热闹喧嚣的夜市。坐在低矮、古旧不堪的小木凳上，咀嚼着故乡的菜肴，啜饮着故土种植的茶水，嘴巴里讲着亲切的乡音，心窝里暖洋洋的，象严冬里旺烧的炉火似的。

六月似火的夏天里，荔枝该成熟了吧？那金黄的风梨，那甜滋滋的波罗蜜，在微风里飘溢着醉人的芳香。

我最喜欢捧着青嫩的椰子，饮喝着甘甜的椰水，让它滑流过喉咙，象是一道清凉的山泉，凉透心脾，尤其是在酷热的夏天。

除此之外，我更怀念着那里的朋友们底热情与豪爽，他们底问候、他们底关怀，着实令我感动得热泪盈盈。……

每一次在海风的絮语里，读着海南朋友寄来的信笺，我都在南方的窗扉下。思念着你们底一切。愿凉爽的海风，带去了我心灵里的祝福，带去了我难熬底相思。……

清澜港的船笛声，是否已叫醒了沉睡的海湾？凤凰机场的银色巨鸟，是否已穿梭在蔚蓝的苍穹？冒喷着浓烟的烟囱，是否增添着蓝空，与蓝天比个高低？那里的每一座城镇，是否增燃着许多新的灯火，发着更璀璨的光芒？那里的朋友们，脸庞上裂展着六月天底晴朗，姑娘们笑得更甜美？……

我在阳光璀璨的季节里，我在甜蜜蜜的梦乡里，我在多雨的秋季里。我在酷热似火的六月天里，时时刻刻的怀惦着海南。我每一次都在追问着自己，在什么时刻里，我会再次地回到海南，诉一诉相思的滋味？

海南，深深地怀惦着你底一切底一切。

《偽造的春色》

* 李龍（新加坡）

搬进这所房子后，免不了要讲究点排设装饰，使到住下之后，更舒适畅神。

在楼梯旁，这房子的设计者设计了一个小池子，依样子看，他是想让住户装上个喷水池或养鱼用，刚搬进来，当然池子是空着的。因此，大家都为如何处置这池子而伤神。

首先，是孩子们的意见，他们说最好是养鱼，但养鱼须得常换水，这小池子是依梯而做，而且是在客厅里，换水可难喔。孩子们听说要他们换水，便做起缩头乌龟，不敢再提养鱼之议。

于是，又有人提议装个喷水池，首先反对的是老母亲了。他认为，装个喷水池，水会溅到满地，容易滑倒，因此，喷水池也就装不成了。

老母亲是一个爱花的人，她提议不如在这池里种些花，让家里增添些生气，然而，这意见很快地被推翻了。理由有二：其一，这池，四壁及池底都是磨石砌成，水泄不通。花根会腐烂，不能生长；其二，花种在室内，没有阳光照射，没有雨露滋润，花儿不能长得好。基于以上两种理由，种花之说被推翻了，但爱花的老母亲，仍往花的方面思考，最后，她提出了另一种种花的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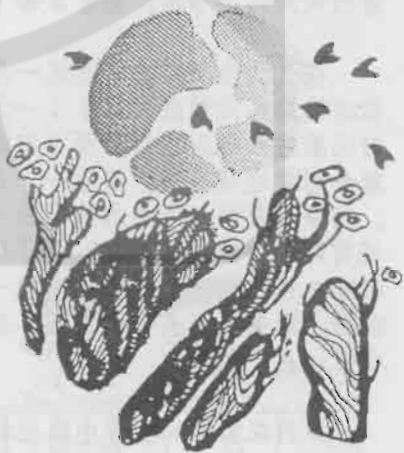
她提出何不种些荷花？正当有人要提出反对意见时，她说：“请先别急。我所说的荷花，不是种在水里而是种在石子里的布制荷花。”这时，大家才释然，并无异议。

于是，由我驾车载她到小坡“白兰哥阁”去采购布制荷花及石子，在她左挑右选底下，终于买了十几朵布制荷花，一些荷叶及石子。

荷花买回来后，老母亲即指令我“栽种”荷花。首先，我把石子倒入池中，荷花、荷叶的铁丝茎折弯，然后，把荷花、荷叶随意插在石子池里。我正在把一朵朵的荷花一瓣一瓣地拨开，让它们如盛开状，这时，爱花的老母亲又有了意见，她说：“荷花不能让它每朵都盛开，必须有些含苞待放，有些开得正盛，有些开得过头而欲凋谢，这样才会逼真，才会显出真美。”

想不到老母亲还这样有艺术眼光，于是，我就照着她的意思，把满地的荷花，让它们以各种不同的程度开放。然后，站远一点观赏，果然，在绿绿的荷叶的衬托下，朵朵不同程度开放的粉红色的荷花，是那么地冶艳，煞是一池春色。

这一池春色，虽是伪造的，却换来老母亲的一片欢欣。



《争取阅读时间》

*水菱(新加坡)



阅读的益处，人人皆知，但在我们的周围阅读风气却不盛。能够做到天天阅读书籍，绝非易事。

在这为生活奔忙的短短一天里，忙这忙那已是精疲力尽了；一天的时间都被忙碌所占据，稍有空暇，就会想看电视节目，娱乐一下身心，顶多只能翻一下当天的报纸。哪还有时间去触摸书本呢？到了晚上瞌睡虫很快地爬上眼睛；即使一书在手，也会象点头玩偶似地，左摇右摆，点个不停。

如何在繁忙的生活中腾出时间来阅读呢？秘诀就全掌握在自己手里；时间是必须有计划地一分一秒争取。一个人要是想增广见闻、提

升文学修养、增强写作能力、扩大视野、以及与人交谈时有更丰富的资料和乐趣，那就非得在百忙中争取时间阅读不可了。

其实，阅读也是一种很好的消遣。在阅读的过程中，可以找到无穷的乐趣；尤其是当你独处时，在自我的世界里，一书在手，在书的章页里驰骋，其乐无穷！这种感受非一般不喜欢阅读者可以体会得到的。在自得其乐的读书世界里，总比那些闲时就发慌、怨叹生活无聊者要充实得多了。

阅读是一种习惯，一个人从小就养成阅读的习惯，长大后自然就会手不释卷。

常听一些尚在求学中的青少年说：“功课太多啦，老是做不完，哪还有时间读课外书？”要是你也这么说那就大事不妙了。因为在这年轻大好的时光里，也是眼力最好、精神最佳的时刻。正是应该多争取阅读有益书籍的时候；把储存知识的宝库打开，让大量的知识堆积起来。正如，一位已故作家——杏影先生，在他那篇文章《趁年轻的时候》——以牛的反刍作为比喻，鼓励我们应该趁年轻的时候，努力学习、充实自己，以备将来之需。

人生苦短，时光易逝，少年时代不善于争取时间阅读，青春挥霍之后，年岁稍长时，想要阅读已是不大可能了。那时生活中俗务缠身，令人心烦意乱，在这种情况下，就难以集中精神；更没有那份闲情。再加上精神体力俱衰退，阅读的能力也渐走下坡。



《背影》

* 秦林（新加坡）

三月间，我第二回到杭州，主要原因是探望一位老前辈，她因生病入院。她对我有恩情，因此一得知她不幸的消息，我立即订机票，办签证，赶来慰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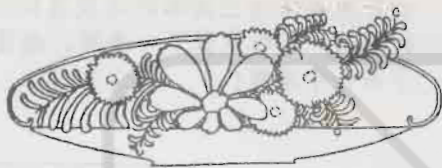
有一天，我来早了，还不到探病的时间，于是，便走到医院对面的一座小公园里，坐在石凳上，一边看书，一边看人。早春时节，春寒料峭，冷风乘云里的太阳不留意，就跑过来我的身旁，偷看我阅读。其实，我的心哪在字里行间？我不断抬头看陆续到来的人。有单身的老汉，也有上了年纪的一对，有老太婆牵着孙子的，也有年轻的母亲抱一个，拉一个的。我仔细观察这个国家的人的生活片断，他们静静的或坐着，或站着，或小声对话，能在远离闹市的一个幽静的角落里享受一下清闲毕竟是好事。公园里有一片空地，有小孩在放风筝，我遂想起了鲁迅先生的风筝的故事，想到新加坡东海岸花园天空上的风筝。较小的孩子都喜欢到公园角落的一个小游乐场里坐木马等，笑声充塞在这小天地里。看着他们的背影，我默默地祝福。这个国家的老人脸上皱纹特多，他们可是从一个又一个的运动中，九死一生挨过来的，而每一个可爱的小脸又是多么像鲜艳的红花，令人心弦颤动！但愿他们成长的路上，不再用恶毒的箭相互射击。

第一次来杭州是两年前的事了。那时，从湖南开完会，我一人搭火车北上。当时，我仅留宿一夜，因此，什么名胜地方都没去。西湖，也只能在梦里追随。而这一回，我却还有不少时间在百货商场里溜达。有一次，我漫无目的地走进武林广场旁边的一间大商店里，一个汉子手拉着一个小女孩，突然间出现在我面前。一刹那，我脑子里空白一片。这个国家不是印度，我想。这个国家的法律是不是允许外国游客在大庭广众前施舍，我问。我的脚步自动移向自动扶梯，他们也随后跟来。这时，在我前面的一个高个子喝了一声：“走开！不要脸！”随后，转头向我说：“别给他！”我不能再犹豫了，遂三步拼两步往前走，企图避开那两双眼睛，还有那无数双没有说话的眼睛。我匆忙转了一圈，却又瞥见那人和小女孩在不远处，我心慌了，真不知要往那个方向逃走才好。我仿佛陷入了八卦阵，而对方却似无所不在。待我镇静下来时，我已走到大路上了，而那个无业汉和他拉着的小女孩的背影又出现在马路的对面，幸好人群如波涛，幸好他的目标已转移了。至到今天，那个背影还是令我志

忑不安，尤其是那个小女孩的背影却让我与公园里的其他小孩的背影联想起来。何其幸福与不幸的背影啊，在同一个我所热爱的国家里找到！我的心遂悲哀起来，而这种悲哀与朱自清生生的那种悲哀有很大的不同，它毕竟留下一半醉，也留下另一半清醒！



《全能》



* 心水（墨爾本）

阿能三代单传，父母百般爱护，望子成龙心切，全家人丁薄弱，延宗接代光大门楣的重任皆落在阿能身上。

直到上初中，他依然没试过独自去玩耍，到那里都由双亲轮流接送；他想参加足球队，妈妈一脸忧容，恐防跌伤，好话说尽，他只好取消。几经争取，才拥有了脚踏车，也只限于在住家附近来回骑着过瘾，绝不许他用作交通工具。看见同学们推着车，除了羡慕外，他对父母过度的关怀，有着份不敢宣之于口的讨厌。渐渐地，他不再像往时那般无话不说了。

去同学家里派对，未到午夜，父亲必定出现硬接他回去，如此扫兴的事并非偶然，使他在朋友前永远抬不起头来做人。三位补习老师轮着迫他做功课，读书的目的仿佛不是求知识，而是充场面。能上大学，父母面上有光；也不管他有没有兴趣，他的路都被安排指点到妥妥贴贴。最令他痛苦的，是上了宗教课后，班里的同学给他起了个花名，叫他：“上帝”。

他瞪着眼鼓起腮生气的反抗：“为什么要叫我做上帝？”

“你的姓名是全能，全能就是上帝啊！”

回家时，他问父亲：“爸爸，为什么您要把我的名字叫做能？”

“能就是才干能力胜任精乖，不是很好吗？阿能！我们只有你这个儿子，当然希望你棒啊！”

“爸爸，您说我样样都比不上隔壁的彼德，您相不相信，我根本不是天才，也不是上帝。求求您和妈妈，不要再迫我，我已经受不了啦！”全能讲到后来，声音愤怒，双眼如火，积压心湖的怨恨和屈辱像潮水般涌现，再无堤岸可以阻挡。他匆匆推了脚踏车出去，留下一脸愕然迷茫难明的老全。

全能骑上车，毫无目的尽力踩踏，心里呼喊：“我不是上帝，我不是全能……”

拼命快速的冲前，横过大道，前边亮着红灯，冲过去，全能不是我，不是我。碰！脚踏车被辗过，骑车的男童飞到路中央昏死过去。

全太太接到电话，还没听完人就昏倒了；老全手足无措、又搓又喊，救醒老伴后，双双赶到医院。急救室的红灯亮亮地刺进眼瞳，身旁的女警察向他们说：“你们的儿子好像是自杀、许多证人的口供都一致证明他不是骑车而是玩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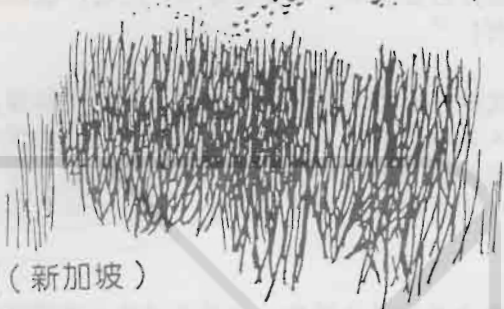
红灯熄了，门开处医生护士一大堆人走出来，医生说：“他还没有遇危险期，命是保住了。看来，一辈子都要在轮椅上过了。”

全太太听后，来不及哭又昏倒在丈夫的怀里。

十六岁的全能终于醒啦！眼睛没睁开，迷迷糊糊的发出了声音：“我不是上帝，我不是全能。”

（一九九二年七月廿五日墨尔本）

《悠悠墳山情》



* 懷鷹（新加坡）

坟山有个很别致的名称，我们管它叫“后尾山”，“后尾山”是个乱葬冢。它介于两个木屋区之间，是天然的界限。山的两端，都是一排一排的猪寮。老年人说，它是光绪年间出现的，当时，还没有什么人烟，穷光蛋临死凑不到四块板，只好以一张草席裹着尸身，丢弃在山上；抗日战争时期，山上的无名尸体就越发多了，横一具、竖一具，任由日晒雨淋，鸟雀争啄。和平后，再也没有无主孤魂，草木却长得十分盛旺抢眼。

白天是挺热闹的。养猪的人家大都把猪赶出来，任它们四处溜达，可从来也没丢失一只。而我们，把坟山当成天然的游乐所。我们玩捉迷藏，漫山遍野都有遮身的野草树木；野草长得比人腰还长，窝在草丛中，屏住呼吸，那就什么破绽也瞧不出来了；树木高矮有致，浓密得连一丝儿缝也透不进阳光。我天生喜欢爬树，隐蔽在绿荫深处，单等那满心焦急的小光从树下走过，出其不意地抓着藤蔓学那小泰山一样跳将下来，准把他吓得屁滚尿流，号啕大哭，而我以征服者的微笑和温存安抚他，他对我也就更加的钦佩了。我率领一批小光头，在树上筑了一个巢——一间可以挡风遮雨的小木寮，把水果和花生搬上巢，美美地享受着英雄的阔气，畅谈着各种古怪的话题，后来一场大雷雨，把寮子劈倒了，我们的英雄梦也跟着烟消云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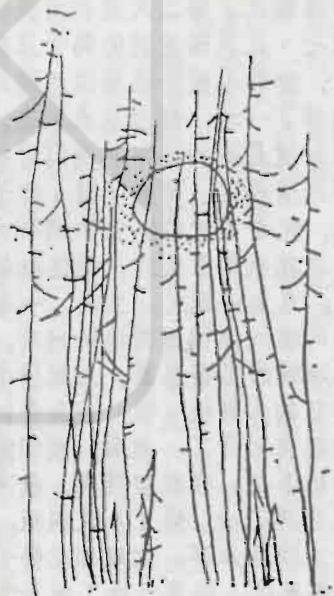
但少年的心是不甘驯服的，也没等谁的招呼，一人一枝弹弓，就满山悠转起来了。打的多数是山雀，偶尔也有黄莺儿、八哥、乌鸦、蝙蝠，以及一些叫不出名堂来的野禽儿，说不出这坟山到底栖息了多少只鸟雀，打也打不尽，北边打了一群，南边又飞来了一群。打着打着，就觉得没味了，有人提议偷几只白鸽来玩耍玩耍。趁着夜黑人静时，几个小鬼蹑手蹑足，东家摸一只，西家掏一双，都藏在坟山上一一树底下的洞穴。第二天来检阅战利品，发现七、八只活泼泼的鸽子只剩了三只，静静地横卧在潮湿的洞穴里，羽毛掉了一地，鲜血点点斑斑，一看就知道是蛇的杰作。我们对蛇是深恶痛绝的，带来了网、竹子和麻绳，凭着灵敏的嗅觉和洞察力，一下子就找到了蛇穴，枯枝堆拢在洞口，点上一把火，立刻，一条碗口粗的蟒蛇惊慌失措地游出来，我们把麻绳的活套收紧，几根竹子猛力向它的头部砸、砸，连全身的吃乳力都使劲开了，之后，我们抬着大蟒蛇下山，在街口摆卖，也有傻瓜把它买了去，得了几枚铜板，买了一大堆糖分享，大家都觉得干了一场漂亮战，趾高气扬了好几天。

不打山雀的日子，我们就抓蝴蝶、抓绳虎、采蜂蜜、烧蚂蚁洞，把死人的头盖骨当皮球踢，骨头拿回家敲锣鼓，要不，就趁着大人不留神时，在猪的尾巴上绑一串炮竹，让它放开四蹄满山飞跑。七月天，呼噜呼噜的山风，在我们的心里吹起一股旋涡；它把蒲公英的花粉吹开了，卷扬起榕树的长髯，把昆虫逗得嗡嗡营营好不开心。我们的双腋好似平添一双翅膀，迎着山风扑楞楞地飞。那天空，仿佛变成了一块七巧板，各式各样的风筝，在变幻着色彩和舞姿，散发着红炭火一样的热情。孩子们从四面八方赶来，放风筝的、抢风筝的、看龙虎斗的，闹成一团。世界上再也没有什么烦人的话题，刻板的功课，母亲的藤条，零用钱的短缺，一切的一切，都走不进孩子的心灵了。打从大清早起，一双双赤脚便恣意在野花上滑过，在白森森的骨头上踩过，在蛇穴和蚂蚁洞上蹦跳过……，太阳偏西了，不甘寂寞的心仍飘荡在晚霞上，一条一条的白线渐次模糊，终于都隐入冥冥的暮色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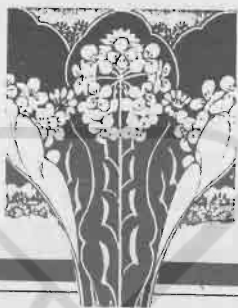
入夜了，坟山回复它本来的状态。一闪一闪的磷光，被一只只无形的手牵引着，在这漠漠的大千世

界里漫游，是在找寻曾经失去了的港湾吗？还是借此机会一诉千古之冤情？总之，到了这时分，坟山再没人走动。一阵一阵幽泣似的声浪，不知打哪儿传来，布满了一层永远揭不开的“秘密”。老祖母恫吓着小孩儿说：“宝贝儿，快睡吧，山上的鬼出来走动了。”这一招很是见效，山村的孩子大多被镇压住了。惟独我是个天不怕、地不怕、鬼不怕的怪孩儿。月色下的坟山别具风格，那影影绰绰的黑团团，那汪汪的草木，那一闪一闪的磷光，那枕着大地的屋宇，那烧炭的虚虚渺渺的轻烟，那一明一灭的柠檬色的灯光，那洞箫似的鸟叫声，那小提琴似的蚯蚓的回吟，那胡马奔腾，涤荡苍穹的风涛，啊，还有我那一颗欢快欢快的心，构成了一幅亘古最圣洁的浮雕，溶入了天空、大地，溶入了早朝的露珠、含蕾的花色，安静地、悠悠地滑入幽深的梦之谷

.....



《怀念母校》



(新加坡)
* 白荷

物移星换，几番风雨，离开母校已经30年，逝去的是追不回来了。生活在母校怀抱中的年轻岁月最珍贵，可供回忆的点点滴滴最值得追寻。

母校是我的第二个家。我的特殊情况与所有其他的同学都不相同，当时家父家母都是学校的教师，分别执教于育才中学和附小，我们兄弟姐妹六人都是学校的学生。一家人都生活在学校里，这一切说明了母校与我的家庭关系是多么的密切。事实上，母校除了教育我，还供我衣食，这种教泽与恩惠，尽我一生也报答不完。

从育中附小念三年级的时候开

始，我愚骏的童年与瑰丽的青年时代都是在母校度过的。小学五年级转到近打河岸边的吡叻女子中学附小就读高小课程。育才中学、吡叻女子中学同一个董事部。有一个时期我父亲除了在育中上课之外，也被借用到吡叻女中去兼教物理。我念完高小两年的课程后，便顺理成章的升上吡叻女中去读三年初中，当时是在金宝路的梁南楼上课，没有自己的校舍。

初中毕业后，因为当时吡叻女中没有开办高中课程，只开办两年制的高师班，所以我只好又转回育才中学去完成三年的高中课程。我在这两所学校分别各念了五年书，在我心目中，育才和女中是二位一

体的，事实上这两所学校也是关系十分密切的姐妹学校。两校的师长都对我有深远的影响，我有今日，绝不能忘记母校的栽培、师长的教诲。

办教育原本是国家的大事，但新马当时是英国的殖民地，殖民地统治者只开办英校，不开办华校。新马华人重视下一代的传统华文教育，自己筹款兴学，创办华校。母校也是在这种情况下，由董事部提供常年的经费，有不足之处，学校得想办法。于是每年都举办大型的手工艺义卖展览会、白话剧义演、娱乐游戏筹款、食物义卖筹款、募捐等的活动。学校里的每一位老师，每一名学生都参与其盛，各尽其力，又同心协力为同一个目标而努力，共襄义举。感觉上，那是一个艰难困苦，却又是充满希望的时代，我们可以为同一个理想而奋斗。学校就是一个热闹的大家庭，每一个人都是这个大家庭的一分子，于是对学校产生了强烈的归属感，认为学校的事就是自己的事。

自从小学五年级那年开始，我被分派到学校手工艺展览会去站岗，学习如何招待前来参观的宾客

如何向他们解释、如何回答他们的问题，又如何销售手工艺品的时候，小小年纪的我就已体会到母校的种种困难，生活的不易，先辈们出钱出力兴办学校的苦心及他们那种为大众奉献的伟大精神等等。我也懂得必须接受生活的挑战。遇到困难绝不低头。往后每年继续这种筹款活动，如刺绣、缝纫、演戏、售票、募捐等等都是我们的工作，也是我们学习的一部分，这是名符其实的生活教育。

除了追求知识之外，母校也重视学生各种做人的美德，如勤勉向上、刻苦耐劳、克勤克俭、尊师重道、在恶劣的环境中如何坚强的自立更新等等。母校本身那种在惊涛骇浪、风雨飘摇中依然矗立的伟大形象，就给我们树立了良好的学习榜样。从一处搬到另一处；从没有校舍到有新的校舍，这说明了什么？这教育了什么？学生都能亲身感受到，无疑，改善生活是人类追求的最高目标之一。往后离开母校的30年中，我在生活中遭受过多少困难、挫折、不平与无理的对待而没有倒下，这份能耐是母校的恩赐，我铭感于心。

现在，我身为别人的师长，也站在教育的岗位上工作。每当遇到困难时，我就会回想以前我的老师如何教导我。母校的老师既是我的老师，也是我的父执，他们对我的爱护、关怀与期望肯定是别人的双倍。人教我，我教人；人爱我，我爱人。想到这里我也就有耐性、有勇气去面对困难和挫折。

我接受的是传统的华校教育，传统的东西虽然不是没有缺点，但因其缺点而一并扬弃其优点，着实太可惜。在越来越多人眼中学校只不过是一个贩卖知识的场所、知识竞赛的大草坪；一宗交易完毕、一场竞赛结束后，双方的关系也就永远断绝。不需要争取而得到的，在他们看来是那么的理所当然；一旦得不到也就要拂袖而去。说也难怪，现在我们的下一代，说的是他人的语言，写的是他人的文字，借用的是他人的人生观、价值观。历史是一脉相传的，前人努力争取的，交到我手中，我理应传递给下一代，但接棒人又在哪里？

写于1992年8月20日新加坡



《念這一季》



* 依詩

我要来当学生。我又要来找课本的烦恼了。

告别临教生涯，我踏上了南下的路途，背著乡土味的包袱，狠心的背向故乡，轻叩游子之门。尽管在列车上我重复著好几次34650，34650……但这邮区号码的地方却始终离我越来越远，而如今，而如今，它却成功的在我信封上活起来。

七月的风乱窜，把我的心绪都搞乱了。我把游子心情卷起，放眼傲视马大，坐在马大第一校舍上，我看著树儿摇曳，摇得树叶乱发抖，一不小心，有好几片叶子都脱离了大家庭，很仔细很仔细的，我看叶儿扮秋季，看他们盘旋跌落的姿态，然后找到各自的归属，与泥为伍，仍是圣洁。我希望再吹一次大风，但不要南风，南风会把秋季吹起，其实，我也不想去理会去在乎什么东南西北风，只是，想起故乡刮大风下大雨，渔船被打得落荒而逃时，爸会说：“南风又来了。”妈会说：“南风又来了，今天又没收获了。”而我，靠著大海中的一叶轻舟，若不小心，便无法漂来马大了。

来到这儿，认识了好几个来自全各地的朋友，砂劳越沙巴雪兰莪

檳城柔佛吉打.....他们在一个晚上，相约来我房里，制造一个小小马来西亚。我觉得，我们就像窗外的树叶，爱玩“大风吹”，结果，我们被吹在一起，吹在马大，吹离家乡。

正当我们“南腔北调”的交流高潮中，不知不觉的一只青色不知名的大飞虫，闯了进来，重重的跌落在地上，把大伙儿吓了一跳，我们像发现新大陆一样，瞪大双眼研究飞虫，那飞虫在地上慢慢的爬行著，可它偏喜欢朝我坐的方向而来。

“依诗，它来找你啦！”

“依诗，这么多人它不找，偏要找你.....”

我移了好几个位置，始终摆不脱它对我的“追踪”。为了掩饰我的惊骇，我故意提高声量：“它代我家人来问候我呀！”讲完这句话后，突然心中有一股欣慰，但续而来的却是冉冉而升的伤感。

在吉隆坡，并没有任何亲戚，有的只是中学时期的老朋友。所以，父母总是不放心。因此，为了使他们放心，我每天都将这里最美好的一面储存起来，待假期回乡时，便可一一陈述，而且，我一定要讲那不知名的飞虫，那飞虫似乎认识我，而我也忘了那夜它是如何消失的。它会不会是幽魂的化身???

我又想起了那我不认识的朋友，在迎新周时哭著想她母亲。我猜想，她一定是将全部的思念投注于「我想母亲」四个字，以致她伤感的细胞把泪水引了出来。学姐们的吆喝，更增添她自己的可怜，倍感自己受委屈。看著她小妹妹型的伤心，我好想告诉她，其实有好多人她都同乘在一条船上，在她周围，每个都是会想家的孩子，都是离家的孩子，只是大家都把那份思念化为向上的力量。

每当周末，朋友们高高兴兴的背个漂亮潇洒的布袋，回家吧！回家吃饭囉！唉！一流的厨师始终出自家里。而我，却只能独自“望穿秋水”，把家的模样在脑子里复印一遍。我真怀疑，中文系一年级的

班长，每个星期都赶回槟城，是否近过我赶回霹雳的距离？我是不是没心回家？也不晓得家离这儿隔几重山，只觉得家与心灵上的思念，只隔一层视觉。我把归家的心情锁在寂寞里头，让自己慢慢安慰自己。

回想小时候，爸妈，兄弟姐妹聚集在一起时，多么快乐，虽然偶尔吵吵闹闹，但却是一种无上快活的生活情趣。可恨的是，离别在我们长大后竟扮演著重要的角色，这凄美的事实越来越霸道。

怀念河畔轻舟
泛上
一轮轮季节的倒流
怀念右掌与左掌
奉献
一轮轮血肉的脉律
一丝白发
写著
褪色的稚气
怀念 怀念
那种感觉
走遍
我底心湖

随著黄叶在路上源滚的日子，树叶会枯槁，这令我担心。两张慈祥的脸孔，深深摄住我思念，带我去追求飞逝的日子。

稿于九三年八月十五日

《宝贝儿》

(獨幕劇)



* 懷鷹 (新加坡)

(呈现在观众眼中的是一间诊疗所的布置，全剧由始至终都在黑暗中进行，只在终场前亮灯，可以让观众感觉桌子、椅子的位置)

(剧中人只有周医生一个人，幕启时，见周医生半躺在椅上，显然已疲累了)

(电话铃响……)

(少顷，周才抓起话筒)

周：(疲倦的声音)喂……

沈：(划外音，以下皆同)哈罗！周医生是吗？

周：喔！沈小姐，有何贵干？

沈：谢天谢地，你还没下班。我那宝贝儿有些麻烦。

周：什么麻烦？

沈：今早，我跟他洗澡时，他老不安份，拼命挣扎、叫喊，很不情愿的样子。往常，他都很乖，他最喜欢的就是洗澡了。周医生，我一天要跟他冲两次，不，三次，最近天气热，不多洗澡怎么成呢？你说是不是？唉！他拼命挣扎，那个劲，连我都无法抓牢呢。

周：你的洗澡水是不是太冷了？

沈：我是特地开了热水器来跟他洗的，然后，我跟他梳头，就带他到楼下去散步。可是，他懒洋洋，老是不肯走，我又不舍得打他，

到吃午餐的时候，他也没有胃口，不知是不是昨晚着了凉，还是受了什么惊吓。

周：你应该早点抱来我这里。

沈：我最初以为他想念他的老家，你是知道啦，我抱来才不过三个月。到了晚上，我想他应该饿了，就弄了一顿比平时丰富的东西给他吃，那知道他仍无动于衷。两眼无神，我想他是病了。

（周作出看手表的下意识动作）

周：不过，现在已很晚了，我得赶回家去——

沈：周医生，我马上抱他来见你，最多十分钟。我担心得不得了，万一他有个三长两短，我——周医生，你千万别离开，我马上来，十分钟，拜拜！

（周放下话筒，仍半躺在椅上，少顷，周站起，走到墙边，开灯。在灯亮的同时，传来一阵狗的狂吠声）

（这时观众看到周跌倒在地上，而面向观众的墙上贴着一只大狼犬的海报，写着“宠儿医疗所”字样）

（剧终）



* 周若濤

1.《創作》

痛苦如斯
剖开胸膛剖开头颅
撕心裂肺后一滩鲜血
绞乾脑袋后一地脑浆
细细 必须细细塑造
和著泪 和著汗
一副泛著红光
晶莹剔透的完成

痛苦如斯
而他竟毅然
捏碎
自己

2.《面壁》

那旅途还得继续
不在路上
在那空壁

踏破了的芒鞋踏起了数十年的尘烟滚滚
褪色了的袈裟翻飞了数十年的思绪缕缕
而此刻必须沉淀
坐下后芒鞋必须静止
袈裟不得翻飞

某日霍然站起
袈裟一抖抖落一地尘埃
而空壁
突然消失

* 傳承得

1.《夜醒》

凌晨你醒来
寻找一颗星子
是昨夜掉在湖中的
抑或在霓虹灯里迷失

清风吹过
山更冷了
澄明的双眸
灼热的探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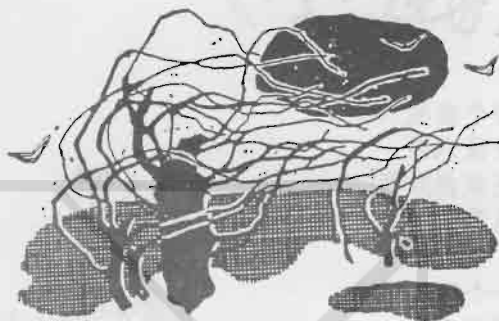
2.《走入意境》

山居不种菊
不面南山，不临清流
也无鸡鸣桑树

尤其燕京提剑
尤其有酒盈樽
尤其，中夜展读

恍惚武陵人
缘溪而
忘路……

3.《修憲四題》



* 序詩

这三个字
终我一生
只说一次
在你之前不曾
之后
也不会

尤其修宪的烈焰
焚烧虚伪的假面
飞入眼底

尽是愤怒的灰烬

* 國會

熄灯之后
所有反对的声浪
都急流涌退
淡出热闹的剧场

那人手里
紧握的票根
突地滑溜成
反噬的毒蛇

* 改朝换代

四个斑驳大字
浸渍风雨
还依然贴紧
明亮的灯柱

一个路过的人
那夜大醉
连五脏六腑
全部吐出

* 反對

在国会走廊
右脚开始提步
左脚偏偏
阻挡在前

绊倒也罢
反感也罢
反正，反对本身
便有不少掌声

* 黨別

关于对和错
依著左／右道
进入左／右门
你便高举左／右手

凡事一律
以左／右眼向左／右看
绝错没
对



《小丑》



* 葉明

你以人的眼光看我
我以小丑的眼光看你
你的笑挂在嘴上
我的笑挂在心里
至于那笑声
是给我听
还是你自己听
我想，我们都不太清楚

* 童詩

《大家庭》

* 冰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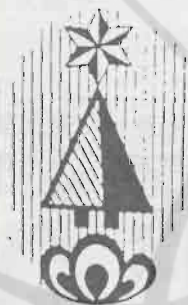
天空像一个大家庭
月亮是慈祥的妈妈
星星是一群活泼的孩子
太阳是脾气暴躁的爸爸

天气晴朗
一到夜晚
星星老是围着月亮
有的远 有的近
缠着要妈妈讲故事
月亮妈妈的故事太动听
引得星星
夜夜不肯闭眼睛

太阳爸爸脾气坏
所以爸爸一回家
星星就害怕得躲起来



《星咏》



* 碧枝

是自然的坚持
也是不变的生活方式
彩霞烟灭黄昏后
你的梦 开始在黑夜
闪烁 你是最遥远的那一颗
倾一生所有 痴痴
亿万年的奔驰
永将一朵微弱的
光芒 呈献

《上当，上当》

* 劭安



今天上午八时三十分，拉士曼被扣上手铐，跟随布日星警长到初庭过堂。警长络腮胡子，身材高大，拉士曼下巴瘦削，没留须，也结实够壮，只一对老鼠眼，活溜溜地东张西望，与体魄不大相称。

踏出警局大门，意外遇到手提相机的一男一女，只见镁光灯一闪再闪，拉士曼来不及闪避，却知道自己已经入镜，禁不住吓一声：“Celaka”。

出警局，沿着铁网篱笆穿过天桥底是行人道，左手边矗立一座半新的两层楼是市议会，右边是市区双程交通公路。绿灯一亮，汽车一辆一辆地疾驶而过。人行道上蓝天白云，却有大树遮着。树荫下石

凳上坐着几个闲人，居然瞪大眼睛目光扫射过来。拉士曼心中暗暗地骂：“LIAR ORANG。LIHAT APA?”

过堂之前，拉士曼在警局度过漫长的廿四小时。他刚从民莪丹搭长途巴士到米里，还不及吃一顿午饭就被扣留，立即开始录口供。

在一间墙壁油了水漆的房子里进行录供。顶上光管的光芒刺眼；拉士曼坐在一张方形桌子前面；桌上摆一架打字机，一叠白纸，面对一位两划警曹，一位三粒星的沙展。

沙展讲流利的国语，就是目前他跟随着去初庭过堂的布日星。沙展问一句，两划警曹就的答答的打字。问的真够详细，一点不漏。从

家庭背景到现在工作，怎样认识那个Orang CHINA Mr. YEO？

这时拉士曼心里有数，原来是Mr. YEO告发的。

拉士曼很不耐烦，而且口乾喉渴，没有茶水，也不供应香烟。他懒洋洋的爱答不答；但对认识那个华人的问题却很有兴趣。

他说：“一个财库介绍的，YEO请我喝茶。”

“在那里喝茶？喝茶时谈些什么？”

“我们在快乐餐室饮咖啡，Mr YEO提出要申请一张在砂州各省经营货币兑换商的礼申”。

沙展用奇异的眼光盯着他，“你有办法拿到货币兑换礼申？”

拉士曼率直地答：“我自然有门路；不过要十多万打点打点。”他毫不掩饰自己的作为。

“Mr YEO有把钱交给你吗？”这是案情的关键。

“有，沙展。”拉士曼嘴角露出笑意，“他交给我一张渣打银行米里分行的支票，十二万五千元。”

“拿了钱，你弄到礼申吗？”这句问话深入案子的核心。

拉士曼一脸正经地说：“打点不到，拿不出礼申，但我用了不少钱。”

“那么钱呢？”沙展毫不放松地追问。

拉士曼迟疑了一会，方才说：“一部份用去了，一部份在民莪丹土著银行。”

沙展提高声调：“那么Mr YEO上了当，你却犯了欺骗罪。如果罪名成立，你会被判坐牢五年到七年。罚款不少过一万元，或者两者兼施。再则，我警告你：这口供书会呈堂作证。我没有恐吓你，没有威胁你，欺骗你，你的话是自己直话直说，对吗？”沙展说完，吩咐两划打进记录里。

拉士曼著急地辩解：“我没骗Mr YEO，钱是他自愿交给我的，也请替我记录下来。”

录供的进行慢，花很长时间，直到拉士曼在口供书上签了字，才有个杂差捧了杯冷水、一碟咖喱饭给他。他有点头昏脑胀，一口气呼噜呼噜地扒完饭，骨碌碌地喝下那杯水，时候已经不早了。

平时，门庭冷落的初庭，今天因为审案，三三两两的当事人，早已到场等候；有昂然挺胸手挟文件的警方人员，有扣着手铐的嫌疑犯，也有三五成群看热闹的闲杂人等，至于报社记者已恭候多时了。

过堂的手续快当，沙展布日星陈述案情，指控拉士曼涉嫌欺骗，但调查工作尚未完成，请求将嫌犯还押十四天，然后正式提控。法官点头，吩咐书记记录在案。拉士曼没有人事担保出外候审，于是又跟随沙展回去警局，被安排坐上一辆囚车，直驶往十里外的管比坚监狱。

拉士曼只瞥一眼，就认出这座监牢占地很大，四个角头有高三丈的塔形建筑，塔顶有人持枪看守。地上四周有两重铁网，每重网有两道铁门，一大一小；开小门让人进入，又立刻锁上。再开第二重。里面有一排排平房，庭院间花木扶疏，有人做工，很整齐清洁。静悄悄的，不时有武装人员牵着狼狗走动。

进入监牢，拉士曼被命令立刻除下领带和长袖衫，换穿囚衣。看着这一身新的装扮，他不禁百感交集。沙展说Mr YE O上当。自

己竟相信Mr YE O介绍多搞一张礼申的话，不然就不会特地从民莪丹赶来米里，结果落入人家布下的圈套。自己又何尝不是上当？

十四天后过堂，过堂时一定要向法官大人申诉：我也上了Mr YE O的当。



《歧途》



* 臻杰

炙热的艳阳高挂天空，没有一丝风。连爱舞的椰叶，都一动不动地低垂着头。屋檐下的黄狗，伸长着舌头，不停地喘气。

全中心的人，都赤裸着上身，穿着短裤。在水泥地板，在木板长凳，在树荫下的石椅上，躺着、依着，昏昏欲睡。

整个中心都静得连喘气声，心跳声，都似乎听到。那整日不停地播放着音乐或教条的唱机，也似乎被这闷热，窒息的天气感染了，而缄默了。

振成坐在矮凳上，背依着墙角，眼睛望着灰色的远山，无云的苍空，

寂静的长日，他开始思念老母，想念妻子，挂念同事和朋友。

他向来讨厌回忆，他惧怕翻动记忆的心湖。往事不堪回首，他以热闹，以繁忙，以工作来麻醉自己。他要忙碌的工作把过去抹去，因此他在中心里，从不提起过去，从不喜欢回想过去。其实，整个中心的人，都有同样的心态。过去的犹如昨日死，未来的由今日生，这是中心的教条之一。但是谈何其容易，要做到心如止水，又是多么的难。还有未来，是个怎样的世界，社会人士会以怎样的眼光看待他们。他们又如何恢复信心，向新的生活挑战。

他在戒毒中心，接受了“冷鸡式”的治疗，忍受着切肤、绞心、沥血、鼻涕口沫屎尿拼流的痛苦。他咬紧牙根，握紧拳头，把额不停地碰撞墙壁，希望以这种痛去制止、克服那种像万蚁钻心的痛苦。工作人员把他紧紧地缚在柱子上，咀不停的安慰他。经过冰冻的水，在头上徐徐淋下，协助他减轻痛苦，熬过那苦难的时刻。

他整个人已经崩溃，他的头脑已失去思考能力。他的肉身痉挛的像随时都会死去，他的意识却像是头野兽，拼出吃奶之力，拼命的挣扎。假如他有枪，他会戮杀所有的人；假如他有剑，他会向着心窝横插。

戒毒中心的工作人员是专业性的，有责任感的，富同情心的。他们富有经验，待他熬过那刻骨铭心的痛苦，立刻替他更换衣服，然后替他按摩，喂他喝营养素和抗生素

这时他像大病初愈，全身乏力，软绵绵地躺在那儿，任由工作人员摆布。

三个月的戒毒中心生涯，是怎

样熬过。他没有勇气去回忆，也不想去描绘，只记得主任说他意志坚定，医生说 he 身体健康，并勉励他，祝贺他。

如今他被推荐住进这辅导中心(Pusat Pemulihan Dadah)来。凡是能住进这中心来的，都能在戒毒中心熬过三个月自助互助疗法的戒毒生涯的人，希望在这里能培养坚强的意志，克服毒品的诱惑，抗拒毒品的引诱。所谓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只要你看到毒品而不心动，如柳下惠看到裸女而心不乱，那才算是大功告成。

总干事说得好，要改变一名吸毒者，让他们能过新生活，最主要的是要根治他们心灵的问题。唯有内心的真正悔改，才不容易受到故友的影响，而再次吸毒。

辅导中心是一个有纪律，有规律，有活动时间表的中心。他们被分配负责一切的日常生活操作，如种菜、施肥、灌溉、饲养家畜等工作，同时还得负责中心内的煮食、清洁等事务。中心定时给予激励课程，引导他们了解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

从报章上，收音机里，得悉全国吸毒者竟有十五万六千多人（由1970年到1991年总统计），实在令人心惊胆跳，而毒品却像水银泻地，无孔不入，不分种族，不分贫穷，不分知识水平高低，一样受到危害。振成并不庆幸自己走对了路，进入中心把毒瘾戒掉。他惭愧自己走了一段冤枉路，浪费许多保费的时间，差点断送了前程。

他本是个品学兼优的大学毕业生，在一间国中担任高年级的数学老师。他的家虽不算是大富，却拥有三间店铺，由老妈和大哥处理。在课余他乐得自寻娱乐，通常多到俱乐部去搓搓“麻将”，玩玩“占拉米”，“十三花”或“扑克”。在那儿他认识了许多三教九流的人，其中一个最谈得来，时常一起进出的是细苟——一个教育文凭考试落第生，目前在巴刹协助父亲售卖鲜鱼的小贩。

那时他还没有结婚，每日留连在俱乐部到深夜，如是假期或周末，甚至整夜不归，在那儿玩须耍斗智的“扑克”。

细苟不愧是他的好朋友，连鱼

也不去卖的陪着他，奉承他。一日，他玩牌玩到精疲力倦，无精神再战下去，于是对细苟说：

“替我叫杯勿加糖的浓咖啡！”

“没有用的，我有一种特制的香烟，吸了可以提神醒脑，不知你有胆试试吗？”细苟等这机会许久了，笑笑地对他说。

“我有什么不敢的？”他那种特有的傲性又来了。

“以后上了瘾，可千万不要怪我！”又是激将法。

“别婆妈了，我什么时候曾怪过你？”

就这样，他轻易的吸上了毒，渐渐他的毒瘾越来越深。已到了烟不离手，每上完一节课，一定要在走廊或厕所吸上一枝或半枝烟，才有精神上完另一节课。

学校的活动，他不感兴趣，学生的作业，他也不想批改。上课马马虎虎，敷衍塞责。他这种行态，渐渐给他的女朋友和老妈知道了。

女朋友说要和他分手，老妈跪着要求他戒毒。他答应了，但时间一到，那难忍的毒瘾，又令他到处设法购买毒品。他越想保持常态，越不想让人知道他染上毒品，他的反常神态越表面化。身体愈来愈瘦，脸青唇白，令校长也起了疑心。

“你是专业人士，是高智识份子，如今这样，怎有资格做学生的导师！”校长在呵责他。

“我知道错了，希望你能替我隐瞒，不要向上级呈报，不要公开让同事、学生知道。否则我完了，我真正完了！”他痛苦，眼泪鼻涕都流了出来，令人既同情又厌恶。

“我见过你的女朋友和母亲，你不是早就答应他们戒毒的吗？但是诺言何在？”

他无以对答，低着头，像极一个做错事的小学生。

“假如你还珍惜你的前途，请你立刻进入戒毒所把吸毒习惯除掉！”

“不！不！不！假如这样，我

还有什么尊颜，还有什么面目留在人间，面对世人，倒不如让我死去！”

校长沉思一会说：

“我可以代你隐瞒这一切，只要你申请无薪假期，说要出国深造，然后悄悄地进入戒毒所改造。这对你，对学生都是两全其美和公平的。”

女朋友为了鼓励他，答应马上和他结婚，老妈和兄长为了支持他，答应送两间店铺给他做结婚礼物。

大家都对他有信心，难道他还忍心令大家失望吗？于是他静悄悄地提起行囊，远走他乡，自费进入戒毒所。

“振成，振成，你睡着了，今天是轮到你。三美和阿利负责做晚餐，还不赶快去杀鸡煮咖喱！”副总干事在摇醒他。

他揉揉惺忪的双眼，这是梦吗？梦什么时候才醒？什么时候步上正途？什么时候才不受负面的文化影响？什么时候才能享受到家庭的温馨？

《恩情無價》



* Khadijah Hashim

* 紀岳譯

慕妮早就想带妈到城里来，好让她老人家欣赏城市的风光。每回她到乡下探望妈时，总是向妈提起这个好建议。然而，奇怪的是，老妈子总是拒绝了女儿的一番好意。自从慕妮搬进那庭院宽敞的新居以来，妈还未曾来过她的家呢。

那天下午，慕妮又去探望妈，这一回，她将尝试以各种方法来说服妈，使她老人家能够离开乡下的田园和老家。

“你要叫我到城里去找啥东西嘛。”妈说。

“看看城市的美丽风光罗。”慕妮一面回答，一面轻轻地按摩着

妈的肩膀。

“我这个人就是喜欢住在甘榜里，慕妮。如果我死了，也没有什么好牵挂，你不必太为妈操心啦。”妈补充地说。

“妈，您已经老了，现在应该休息休息啦。难道您要一辈子沾满那田里的污泥？有时候也该到城里吃吃风，吸吸新鲜的空气嘛。”慕妮毫不厌烦地劝说，妈只是裂开嘴在笑，却一句也不说。

“妈，您就来嘛！不会太久的，两三天后我就送您回来乡下嘛。”她继续劝说妈。妈从年轻到老，就一直辛苦工作，她要让妈来她的家

里翘翘脚，享乐享乐一下。但，妈从来就不明白她的一番好意，她老人家更喜欢在甘榜的祖屋里。要硬硬强逼妈去，她又不忍心。不过，这一回，妈一定会屈服啦，慕妮一边想一边在微笑。

“跟慕妮来嘛，妈，“她就像小女孩一般撒娇，妈却始终不说一句话，在妈的脑海中，想的尽是稻田和鸡鸭的问题。

“大姐，你就去一趟啦，”慕妮的姨母蒂玛突然在门口露面，惹玛似乎有点惊愕。

“蒂玛，你从哪儿来呀？”惹玛问道。

“当然是从家里来罗，大姐。你女儿说，你要叫我帮你看家，好让你跟你女儿到城里去啦。”蒂玛毫不含糊地说。

惹玛摇摇头，露出无可奈何的苦笑。慕妮可就乐极了，她纵声大笑起来，这一回，妈再也逃不了，她再也没有理由好推辞了。

“哈哈！妈不能够再推三推四

了，姨妈已经答应帮您看顾房子，帮您照料您的鸡鸭啦……”慕妮高兴地笑着说。

妈默然不语，这一回，她老人家输定了，就在这个下午，她不得不跟着女儿到城里去吃风啦！

惹玛一来到那一厅三房的砖屋，便受到女婿占马尔的欢迎，这位经济发展局官员把岳母大人接到屋里去。当然罗，这是岳母大人首次光临，占马尔当然感到高兴。

那天晚上，他们并没有带惹玛到任何地方去，因为慕妮和占马尔要到一位好友的家去参加舞会，只好留下惹玛一个人在家里。这一刻，惹玛的记忆立刻飞回到甘榜里，我的鸡鸭不知怎么样？蒂玛不知是否有把它们赶进笼子里？我的青菜呢，不知蒂玛是否会浇水？她心里说不出的烦躁，一直在自个儿问自己，如果是路途近的话，当天晚上她就要跑回家啦。她一面在沉思，一面在摇头叹息。

电视的节目她无心欣赏，此刻她的一颗心全已投入甘榜里……

第二天清早，慕妮和她的丈夫都要上班。约好傍晚才带蒂玛到城里去看看。

“妈，我去上班啦！妈在家里歇歇吧，如果您需要什么东西，尽管跟佣人阿顿说好了。”慕妮殷切地交待，妈只是点点头，她的脸色看来有点疲惫和忧郁。

“中午我会回来吃午餐，妈在家里好好地休息吧。”慕妮再三的交待。

“慕妮，送我回甘榜吧，我实在放心不下那个家。”惹玛低声地说。

“……刚来一个晚上就想回家？”慕妮感到惊愕，心里似乎有点失望。

女婿在车上不断地按着车笛，慕妮只好匆匆地离去。女儿和女婿在眼前消失了，只留下惹玛孤零零一个人，她心里越来越烦躁，呆着没事做，心里更烦恼。阿顿在冲凉房忙着洗刷，惹玛只好到屋子四周围走走。

左邻右舍空寂无人，要找个鬼打招呼都难。她在屋子四周走了两三趟，要找寻什么她自己也不知道，她只觉得心里实在很烦恼。如果在甘榜，此刻她早已在稻田里锄草，或是在菜园里种蕃薯啦。这儿是城市，有什么事可做？唉，真是烦恼！

突然，她看到篱芭旁有一把锄头，她的手儿可痒得要找工来做，她连忙拿起锄头，就把屋子周围的草儿，锄得一乾二净啦。

锄完草后，惹玛回到房里休息，她等着女儿和女婿一同回来用午餐，自从女儿出嫁以后，就难得有机会在一起用餐了，慕妮一定会很高兴吧！

当她在沉思时，她听到车子停在门口，然后又听到一个怒骂的声音，究竟是谁呀？她匆忙走到门口去。

“啊！我的天！这是怎么一回事？谁把我的草儿都锄光啦？”占马尔粗声大叫道。

“严重……实在太严重了……”占马尔继续说。

“怎么啦？谁受伤严重啊？是车祸吗？”惹玛惊愕地问道。

“没什么，那些草儿……”慕妮欲说又止。

“怎么啦？”妈更加惊奇，当她看到女婿一幅不悦的脸色，她心里着实感到不安。

“是谁锄草的？”慕妮轻声地问。

“妈锄的嘛……”惹玛回答。

“妈……”慕妮叹了一口气。

占马尔摇摇头，向慕妮瞥了一眼，慕妮只是低头不语。

“到底是怎么回事？”惹玛感到莫名其妙。慕妮默然，她不知道应该怎么说才好，发脾气嘛，妈一定感到伤心，啊，她老人家了，就体谅她吧。最后，慕妮微微一笑，柔和地说：

“其实，那些草儿都是我们种的，我们花钱买来，又请人家种下。”慕妮向妈解释。

“妈没事好做，便把草儿都给锄了，妈以为你们没空锄草嘛。”惹玛说。

“算了吧，妈！”慕妮安慰她。

慕妮发觉丈夫已经回到房里去。

“真是勤劳的人！可惜用到不对的地方！”占马尔讽刺道。慕妮虽然感到刺耳，但她不愿为这事而引起争吵。

吃午餐的时候，大家都不发一言。占马尔看来还在生气，而老岳母却一直在寻思：“草儿也要买，也要请人来下种？奇怪，真奇怪，在甘榜里完全不一样，土地那容得野草蔓长？”

吃了午餐，两夫妇又要上班去了，慕妮在门口再次的交待：

“妈不要再做别的事了，好好地休息吧。傍晚我带妈去吃吃风，好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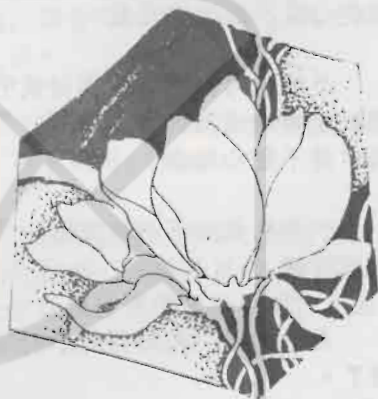
车笛又大声响起来了，占马尔故意猛按车笛，显示他的怒气未消，慕妮只好匆匆地跑进车里。

看到女婿那种态度，惹玛知道他还在恼怒刚才那件事；但，又有什么办法呢？

惹玛嘴里咀嚼着芬香的桉叶，但，心里却想念着甘榜的田园，耳边仿佛听到鸡鸭的叫声。闲着没事做，反而更疲倦，这一辈子她就很

少清闲过。从年轻到老，她都在沾满污泥的稻田里找生活，只有那样，她心里才感到安乐。

傍晚，慕妮带妈到城里去散心，但老人家对城市的美景，似乎不感兴趣，住了两天，惹玛就回到了甘榜里。



“这个月，给她老人家十零吉就够了，给她多多钱，她也不懂得去花。她有稻田、有菜园、又有鸡鸭，鸡蛋吃也吃不完呢。”占马尔看到慕妮正在给妈写信，赶紧对她这么说。

“……如果谈到钱，你是天字第一号，你倒很聪明啊，你的薪水还嫌不够吧？”慕妮给他一个冷

讽热嘲。

“不是不够，只是要教导你这个不懂支配钱的人，寄给妈四十零吉未免太多啦，只要每月十零吉或二十零吉就够嘛。”占马尔说。

慕妮闭着嘴，显得不高兴，她从未没忽略对妈所应负的责任，她每个月都准时寄钱给妈，虽然妈没有恳求过。

有一天，当慕妮收到妈从甘榜寄来的信，她和丈夫都感到很惊讶，妈在信中要慕妮尽快赶回家。

为什么妈叫她尽快赶回家？妈病了吗？还是家里举行什么宴会呢？

“究竟是什么重要的事呀？”慕妮心里不断地在思量。

“噢，可能是要向你讨钱吧？不知道她遭遇到什么困难啊！”占马尔漫不经心地说。

“你总是往坏的地方想。”慕妮抗议道。

无论如何，夫妇俩终于赶回甘榜了。

“妈叫我回来，究竟有什么事啊？”慕妮看到妈的身体健康如常，便有点诧异地问。

“没什么，只是我需要你，需要你的手指模。”惹玛微笑地解释道。

慕妮和占马尔对看了一服，她们心里满怀疑问。

“要我的指模干吗？”慕妮一边问，一边望着她那年老的母亲。

“我要把一块土地割名给你。”惹玛说。

“哪儿来的土地？”

“我刚买的一块地。”

“妈向谁买的地呀？”

“你的卡沙叔叔要搬到乌鲁柏丁去开垦新地，他屋子的那块地，我就买下来啦，趁他还没有搬迁之前，就做好割名手续吧！”

慕妮整个人怔住了，妈老是这么地关心她，真是令她万分感动。

“妈！您又何必为慕妮操心呢？妈哪来这么多钱买地啊？”慕妮很感激地问，占马尔也觉得惊奇，但他没有出声。

“你每个月寄来的钱，我都储

蓄起来，加上卖稻谷、卖鸡蛋的钱。”

“噢……妈。”慕妮拥抱着妈，眼泪不禁流了下来，听了妈说这些话，她实在太感动了。

“我寄给您的钱，是作为您的零用，而不是用来买地的嘛。”她哽咽地说。

“啊，我的零用很足够啦，我有稻田、有菜园、吃也吃不完啊！”惹玛回答道。

占马尔听到岳母这番发自肺腑的话，他也傻住了。

“你妈是穷人家，没有大把的田地留给你，只有这一点点，作为你们日后的财产。”惹玛柔声地说。

慕妮继续在啜泣，她的内心很激动。占马尔低着头，回想到他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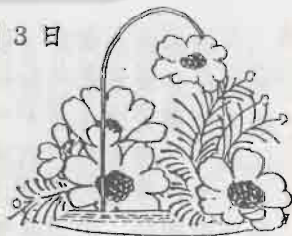
己。他是一位经济策划局官员，然而，他自己从来未策划过未来的日子。他和慕妮合起来的薪金数以千计，他住的房子虽大，却是租的；他的汽车也很豪华，不过贷款尚未付清；屋里的家私全是价值高昂，但也是分期付款的。他自己感到很羞愧，等岳母到田里去了，他才开口说话。

“你妈真会为我们的将来打算呢，可不是吗？慕妮。”

“妈那有什么本事？甘榜的人没念什么书，不懂得用钱，哪里比得上你这位经济学家的聪明？”慕妮提高声调讥讽地说。

占马尔羞愧得面红耳赤，他的眼睛眨了又眨，用手搓搓他的鼻子，而今，他的心情也轻松了！

93年8月3日



《守不住一片陽光》



* 章欽

这块地，以前是矿地，现在是一片菜园地。走过这里，放眼望去，是一片绿油油；那一畦畦的青菜，每到傍晚，就开出一朵朵小黄花，不时引来蜜蜂蝴蝶，不断兜着圈，舍不得离去。

在菜畦的小径上，一个青年，骑着电单车，一脸紧张神态，速度奇快，吓得小径旁的小草东躲西藏。

他来到那间有点侧斜的木屋停下，放好电单车，匆忙的脚步，一踏入门便大声叫道：“方江叔，方江叔。”那青年叫刘志华，看来近三十岁，赤色的皮肤，粗短的头发，国字型的脸，两道眉毛长又阔；一件蓝色长袖衣，紧贴在结实，健壮

高大身躯。

“什么事呵！”方江叔手捧着饭碗走出来。

“我们的芭场……”刘志华满腔愤恨，眼光闪闪发亮。

“芭场？”方江叔一阵迷惑。

“昨天有人来通知，下星期要推芭。”刘志华说着，颈项暴出两条青筋，语气像一团在燃烧的火。

“不是说年底吗？”方江叔摸了摸下巴发白的短须。

“不知道。”刘志华拉过一张

木凳坐下。

这时，方江叔的心头一阵紊乱，饭再也吃不下去。

“就是嘛，我的辣椒才种下十多天，有财的芥菜刚播种，今天正是星期四，只有三天时间。”刘志华上前翻着方江叔壁上的月历。

“其他人都知道吗？”方江叔想了起来。

“应该是知道吧！”刘志华手拍拍头上短发。

“华仔，我们一定要争取，你快去联络大家，晚上到我家来商量。”方江叔脸上嵌着几条皱纹，宏亮的声浪就使人觉得他是一个硬汉。

“我先走。”刘志华只读了六年级，便到芭场帮父亲种菜，不久父亲因病去世，芭场就由他挑起来耕耘。

这时，方江叔饭吃不下，顺手拿起烟斗，这烟斗已伴他半辈子。他取出一盒红烟，抽出一小撮，塞入烟斗，然后点起火来，用力吸了

一口，吐出一团团云烟。四年前他申请一块地，到现在都没有一点消息，为了生计，他也和大家去开发这块非法地，生活才有些依靠，六个孩子才可安定求学，现在又要推芭，怎叫他不心焦呢！

★★★ ★★★★★

木屋里，大光灯下，围坐了十多个人。

“各位，三天后，推泥机就要把芭场推掉，不知大家有何意见？”方江叔站起来道。

“我们要生活，一定要保住芭场。”小江说着，赤色的脸，流露内心的愤怒。

“是的，我们一定要保住芭场。”明焯快口接道。

“好的，先派人守住芭场，再叫人去投诉各政党协助。”刘志华决然语气，鼓舞了大家的心。

事情就样决定下来。

★★★ ★★★★★

第二天的早上，刘志华推出电单车，正准备去向各政党求助。

“你是华仔吗？”一个身穿长袖“巴迪”衣的中年人，头顶有些微秃，但是满脸红光，微笑地道。

“我是，有什么事？”志华见他戴着金手表，一副金边眼镜，架在那肥滑的脸上，就知道一定是发展商的人。

“有事想找你商量。”他拉过一张木凳坐下，脚叉起来，轻轻在摇着。

“商量什么，快说。”志华不在意地道。

“我是耀泉发展商的代表，叫彼得陈。”他托了托眼镜，自我介绍。

“你想说什么快讲！”志华有点不耐烦。

“是芭场的事，“波士”叫我告诉你，把反迫迁小组解散，是有话好说。”

“我们没有什么小组，解散什么？”志华一句回过去。

“只要你不带带，老板说可以赔偿你。”他和气地道。

“就只赔我一个人！”志华想起大家同是一条命，心头的火更是往上升。“走！别多讲。”

“哎呀！青年人不要太冲动，看远点，一个人活着还不是求日子好过，如果你不去带带，“波士”会考虑送一间屋子给你。”他说着上前拍着志华的肩膀，温声道。

“不，大家的命一样，不能不顾着大家。”志华甩开搭在肩膀的手，心中暗忖。

“年轻人，这是难逢的机会，以后也不容易有的。”他还是低声下气道。

“别多讲了，我们定要保住这块地。”志华有点气愤，大声道，吓得他退了几步。

“你不要后悔。”他也气冲冲地走了。

★★★ ★★★ ★★★

早晨的风很深，阵阵踩过芭场，那菜心、豆角、羊角豆，都摇着绿掌，你推来我挤去，去迎接阳光的温暖，它们多么热爱那一片阳光。

木棚下，挤了三十多个人，有人煮开水，有人切面包。

“你看，你看！”小青放下手中的木柴，大声叫起来。

这时，芭场一角，三辆推泥机，像猛兽般吼声狂叫，直往芭场冲来。

“真的来了，怎么办？”江婶慌忙叫道。

“别紧张，大家快筑起人墙，挡住他们的前进，相信他们不敢撞过来。”方江叔大呼喊。一阵子，大家手挽手，肩并肩，排成一道人墙。

这时，一个挺着大肚子的中年人，肥胖圆脸，戴着一副太阳眼镜，上前对大家道：“各位，请大家合作，不然后果自己负责。”

“你们说话不算数，定了在年底，为何现在就来。”方江叔宏声道。

“我们要提早进行工作，大家又没有签上什么合约。”他说完，一副鄙视的态度。

方江叔这时才明白，那天口答应的，原来是手段。

人墙一点都不动摇，像一堵铜墙铁壁，牢牢扎在这片地上。

这时，推泥机像疯了一般步步逼近，真叫人见了心惊胆跳，但是人墙却一点还是不动摇。眼见一辆推泥机就撞向人墙，一个青年小伙冲出人墙，原来是志华，一个箭步跳上推泥机，挥起铁臂，司机即刻翻倒，拔掉车匙一抛。此时，听见人群在喊打，说时快，人墙即刻变成一股海浪，淹盖过去，吓得司机弃车逃跑。

“我们胜利了！”华婶高兴呼叫起来。

“别高兴，他们不会因此罢休的，我们要作好准备。”方江叔宏

声道。

这时，各政党要员赶到，不断向各记者发表言论，接着哗哗叭叭拍了不少的照片。

★★★ ★★★★★ ★★★★★

第三天的早晨，风是有点寒冷，有五辆红车开到芭场，跳下一队武装人马，严阵以待，接着推泥机又开动了。

一个武装人员走上前，举起手扩音机对大家道：“各位，请你们离开现场。”

“今天是武装的，大家小心。”方江叔说着眼泪掉了下来，他知道难保住这块地了。

这时，推泥机轰轰地向前冲刺，志华再也按不住心头的怒火，拿起一支木棍冲向推泥机，接着大家随手抓起木薯棍一齐冲上。

嘭的一声，一粒烟弹爆下来，一阵刺鼻的辣味，熏得大家鼻水直流，眼流直掉。

武装人员就一齐冲上，像是一阵狂风暴雨，排山倒海，却吞没人群。

大家都是手无寸铁的弱民，怎挡住威武凛凛的人马，只好四处逃跑。

芭场上，菜心、玉蜀薯、芥菜、茄子、羊角豆，都被推泥机辗得支离破碎。



◎新書介紹◎



(一) 書名：你是我爱的第一个 (诗集)

作者：杜运燮

出版：吡叻文艺研究会

定价：RM5.00

邮购处：56, Jalan Building Society, Moonlight Park,
31400 Ipoh, Perak.

(二) 書名：盾 (诗集)

作者：田舟

出版：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

定价：RM4.00

邮购处：125, Antek Avenue, Jalan Sultan Abdullah,
36000 Teluk Intan, Perak.

(三) 書名：旋毛儿 (马来短篇小说集)

译者：駝鈴

出版：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

定价：RM7.00

邮购处：8, Taman Orkid, Jalan Raja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四书 名：大海与我 （诗集）

作 者：秋 山

出 版：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

定 价：RM8.00

邮购处：No. 151, Karangan, 09700 Keda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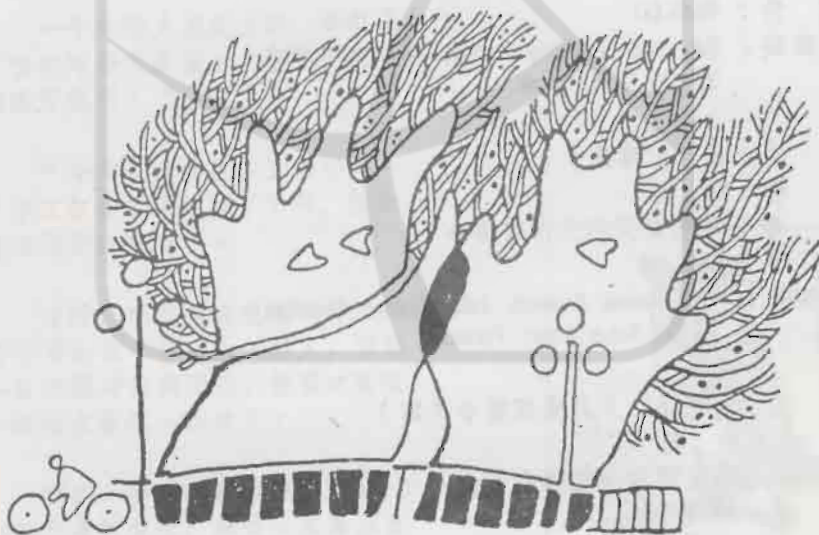
(五)书 名：白水黑山 （小说）

作 者：小黑

出 版：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

定 价：RM8.00

邮购处：128, Taman Bunga Raya, 32000 Sitiawan, Perak.



。稿约

不论是评介、小说、散文、诗、漫画还是戏剧；不论是原著，还是翻译（请附原文）；只要是未经发表的、认真的文学作品，都是我们欢迎的文章。

来稿一经发表，将致薄酬。

请您把稿件寄至：

《清流》编辑部

8, Taman Orkid,

Jalan Raja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如欲退稿，请附寄贴足邮票之信封。）

。订阅单

编号	本会用	刊	期	中英文姓名	邮寄地址
		第	期至第	中	
		第	期至第	英	
		第	期至第	中	
		第	期至第	英	

附启：每期马币二元，五期十元，另加邮费二元，如果您尚未订阅，请立即订阅本刊，共十二元正。请以前券（Wang Pos）订购，如果您已经订阅，请继续介绍亲友，共同负起文学保温工作，并志明付予：

PERAK LITERATURE AND ART SOCIETY

送寄：75, Persiaran Keledang

Selatan 8, Taman Bertuah,

31200 Chemor, Perak,

Malaysia.

• 感谢您的支持！

· 編委

《清流》文学双月刊

第十六期。一九九三年十二月

- 编辑顾问：小曼。方北方。韦 晕。田 舟。年 红
何乃健。陈政欣。姚 拓。驼 铃。温任平
傅承得。黄戈二。云里风。吴 岸。甄 供
- 主 编：岳 衡
- 编 委：一 介。紫梦羚。良 木。郑可达。崔 冰。郭绪益
- 校 对：紫梦羚
- 督 印：驼 铃
- 出版准证：PP194 / 1 / 92
- 创刊日期：1990年3月1日
- 售 价：每本马币2元
- 编 辑 部：ALIRAN JERNIH
8, Taman Orkid,
Jalan Raja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 出版及发行：霹雳文艺研究会
PERSATUAN KESUSASTERAAN DAN SENI
LUKIS PERAK
56, Jalan Building Society,
Moonlight Park, 31400 Ipoh.
- 承 印 者：李商业印务有限公司
PERCETAKAN LEE SDN. BHD.
91, Jalan Raja Musa Aziz (Anderson Road),
30300 Ipoh, Perak.

桂蘭
比
毓
秀



蘭桂
競
騰
芳

董事經理李桂蘭

李商業印務有限公司

華文打字中心

PERCETAKAN LEE SDN. BHD.
LEE TYPEWRITING CENTRE

怡保惹蘭拉渣母沙亞芝 (安德申律) 九十一號
91, Jalan Raja Musa Aziz (Anderson Road), 30300 Ipoh.

☎ 547071, 509812

本	中	打	名	熨	承	社	紀	柯	價	歡
號	巫	字	片	金	印	團	念	式	格	迎
承	英	排	印	襟	各	學	特	印	相	惠
接	文	版	刷	章	類	校	刊	刷	宜	顧

Typesetting Services in Malay, Chinese, English.
Offset Printing, Gold Foil Stamping, Association & School Magazine.
All Are Welcome & Prices Are Moderate.

女畫家 許心倫

許心倫專修純美術，兼修戲劇，是本地大學土產的（檳城理科學）少有的學院派科班生，現為怡保某中學教員，吡叻美術協會會員。



在其繪畫，心倫善於捕捉身邊微小或不起眼的事物，賦於生命。心倫喜歡描繪鄉間純樸無華的生活景象。另一方面，亦把動物擬人化，賦於思想感情，企圖反映動物世界里的悲劇及與世無爭。因此，在畫中，我們可以窺探出她對小生命的鍾愛。甚至於一些微小而不含生命力的事物，心倫注入了她的思想感情，反映了她嚮往與追求寧靜、和平而又充滿愛心與關懷世界的情懷，進而展現其幻想與靜態美。

關於創作，她強調內容與技巧並重。她說技巧必須服從內容，而作者的創作意念必須靠成熟而高超的技巧來表現，作品才會顯完美與紮實。



許心倫作畫時，常不拘於畫種表現技法的限制。她着重於表現她的創作意念，思想感情與主題思想上。因此，她的水彩畫應用了各種繪畫技法，甚至動用非水彩畫具的輔助工具來完成作畫。因而她的作品和一般的水彩畫，有截然不同的風貌。其作品讓人感覺到純美與實用美術的痕迹，而實際上她已吸取了這兩種形式，加以融滙、完美的表現，使她以這獨特、細膩、而又浪漫的畫風，在我國畫壇上獨佔一席之地。

她也強調從事藝術工作者，必須不斷的加強本身的藝術理論和修養，創作才會有方向，有深度。從八十年代初至今，她曾參加過不少於卅個畫展或藝展，作品素獲好評。

茲將其參展活動部分內容列下：

- 1981 一個展、編織展（柔佛州）
- 1982 一個展、編織展（吉隆坡）
- 1983 一個展、編織展（檳城）
- 1988 一馬來西亞水彩畫雙年展（吉隆坡）
- 1989 一邀請展（吉隆坡）
- 1989 一新加坡水彩畫雙年展（新加坡）
- 1989 一繪畫邀請展（吉隆坡）
- 1990 一吡叻美展（怡保）
- 1991 一馬印女畫家聯展（印尼）
- 1993 一馬來西亞水彩畫展（印尼）

